

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5425)
 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客服專線:(02)6636-5566

157

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業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就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發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 內
 郵 資 已 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紀念品e領取，
 請詳閱紀念品領取說明

(02)6636-5566

開通股務e通知

股利發放訊息，以電子mail通知您！



立即掃描申辦

自股
助東
櫃專
台屬



(02)6636-5566

紀念品e領取

電子投票股東免出門，手機領取紀念品！



不限申信存款戶

※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章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157
說明事項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 二、未採用匯款者，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原登記匯款帳號	台半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蓋章欄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H)	700 局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3聯：憑此出席簽到卡辦理報到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4年6月19日上午九時整
 地點：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96號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廠】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章處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 號	157	台半
一、茲委託 (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4年6月1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承認113年度盈餘分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一、 檢舉電話：(02)2255-1430 二、 發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二十萬元，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簽 名 或 蓋 章			
	徵 求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簽 名 或 蓋 章	受 託 代 理 人 戶 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 址	簽 名 或 蓋 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157

台半

2025.5.9 16:07 信託資訊部印刷(02) 2225-1430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114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14年6月19日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一、領取實體商品卡紀念品：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懷寧街70號 電話：(02) 6636-5566 營業時間：09:00~17:00 2.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部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3樓 電話：(02) 6639-2000 營業時間：08:00~16:00 3.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台處理徵求事務場所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80號B1 電話：(02) 2388-8750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委託書】
	二、手機簡訊領取電子紀念品(請參閱第六聯說明)： 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3樓 電話：(02) 6636-5566 營業時間：09:00~17:00 2.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經紀部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3樓 電話：(02) 6639-2000 營業時間：08:00~16:00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委託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開會通知書

- 茲訂於民國114年6月19日上午九時整假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二路96號【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宜蘭廠】(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13年度營業報告及114年度營業計劃報告。2.審計委員會查核113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報告本公司及子公司113年度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取得或處分資產辦理情形、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情形。4.113年度董事酬勞金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5.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與績效評估結果之關聯性及合理性報告案。(二)承認事項：1.承認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承認113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四)臨時動議。
- 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526,970,972元，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2元。
- 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時，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並繳交以出席股東會，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4年5月19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4年5月20日起至114年6月16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新開戶股東如擬繳交股東印鑑卡，可至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信銀法人信託網站下載印鑑卡使用。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紀念品領取說明

- 股東會紀念品：宜審好禮即享券50元(7-11、星巴克、全家三選一)。
- 紀念品發放原則：除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採電子投票之股東外，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將不予發放紀念品，且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

(一)、資格條件：限於114年5月20日至6月16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

(二)、紀念品領取方式：

1. 登記紀念品e領取：

(1)發送對象：114年5月20日至6月16日完成股東會紀念品線上登記e領取之股東。(登記平台：請掃描右方QR Code)。

(2)發送日期：中國信託LINE官方帳號於114年6月23日推播訊息至股東登記之手機，經由LINE訊息內之連結進入中國信託銀行平台，點選「我的優惠券」進入「股東紀念品」即可。補發期間同領取期間，逾時恕不補發。

2. 未採紀念品e領取(臨櫃領取)：

(1)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明文件。

(2)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14年6月23日起至6月25日止(每日9:00至17:00)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四、股東如欲交付徵求委託書領取紀念品，可選擇以下方式：

(一)、手機簡訊領取電子紀念品：

掃描右方QR Code進入平台登記，輸入股東戶號，登記領取方式，輸入股東基本資料並完成登記後，在委託書簽名或蓋章【限壹仟股以上】，並於114年5月20日至6月13日期間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3樓(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3樓)或中國信託綜合證券經紀部(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3樓)前述指定徵求場所辦理。除例假日外，需在營業時間內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恕不郵寄及補發。

(二)、領取實體商品卡紀念品：

在委託書簽名或蓋章【限壹仟股以上】，並於114年5月20日至6月13日期間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中國信託綜合證券經紀部(台北市南港區經貿二路168號3樓)及長龍會議顧問(股)公司全國徵求場所辦理。除例假日外，需在營業時間內辦理股東會委託書及領取紀念品事宜，徵求可能提早結束。恕不郵寄及補發。

徵求場所自114年5月19日起可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查詢股票代號：5425。

第4聯

第5聯

第6聯